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87,8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51%，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12月22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概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4号）核准，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0,000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并于2021年6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84,000,000股，其中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为19,912,152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3.70%，有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为64,087,84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76.3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1,087,848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2951%，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详见公司2021年6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实际可流通日期为2021年12月22日。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为其违法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
- (二)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087,848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2951%。
- (三)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 8,332 户。
- (四)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1,087,848	1.2951%	1,087,848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后

份 性 质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4,087,848	76.2951%		1,087,848	63,000,000	75.00%
首次公开发行前 已发行股份	63,000,000	75.00%		0	63,000,000	75.00%
首次公开发行网 下配售限售股份	1,087,848	1.2951%		1,087,848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912,152	23.7049%	1,087,848		21,000,000	25.00%
三、总股本	84,000,000	100.00%	1,087,848	1,087,848	84,000,000	100.00%

五、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及上市流通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 备查文件

1.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 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